

#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1 月 8 日、1 月 9 日、1 月 12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近期回复了子公司 FTA 有关业务情况，经核实后说明如下：公司目前主营高速车载线缆、数据线缆、卫星通信终端和显示器件等业务板块，其中子公司 FTA 近期基于 DVB-NIP 技术布局国外卫星互联网终端业务，但该业务目前仍处于商业化初期，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小，对公司短期业绩影响有限，相关业务进展请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三、相关风险提示

####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1 月 8 日、1 月 9 日、1 月 12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公司近期股价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二）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公开披露的信息之外，本公司不存在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3 日